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3年1月9日，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书面形式发出《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》，并以邮件、直接呈送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、高管。

2023年1月9日下午3:30，在公司总部九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+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。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有效人数。会议由董事长曾智斌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了决议：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了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推荐，提名委员会审查，选举曾智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委员的议案》》

会议对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委员逐项进行了表决：

1、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投资与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选举曾智斌先生、伍锐先生、李中煜先生、朱日宏先生、徐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投资与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曾智斌先生为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2、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选举黄瑞女士、曾智斌先生、伍锐先生、朱日宏先生、陈明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黄瑞女士为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3、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选举陈明坤先生、钱伟先生、黄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陈明坤先生为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4、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选举朱日宏先生、王涛先生、黄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朱日宏先生为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以上委员任期三年，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曾智斌先生提名，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聘任伍锐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裁伍锐先生提名，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秦啸女士为公司副总裁、聘任万云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聘任邓惠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附后）

会议对各高级管理人员逐项进行了表决：

1、聘任秦啸女士为公司副总裁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2、聘任万云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3、聘任邓惠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

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791-88161979

电子信箱：600363@lianovation.com.cn

办公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 168 号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曾智斌先生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胡仁会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以协助董事会秘书的日常工作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附后）

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791-88161979

电子信箱：600363@lianovation.com.cn

办公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京东大道 168 号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

附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曾智斌，男，1974年10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。历任武警江西省边防总队参谋、江西省对外联络办公室干部、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董事，江西省鄱湖低碳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赣商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；现任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北方联创通信有限公司董事；2016年2月至今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曾智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,238,800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伍锐，男，1971年6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(EMBA)。历任江西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、江西省建筑设计院建筑师；现任江西坤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江西联创电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董事长；2011年5月至今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；2022年2月起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。伍锐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其直接控制的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0.81%股权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职务，除此之外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秦啸，女，1968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苏州大学法律硕士。1989年7月至2021年，先后在江西省律师事务所、江西省涉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、江西求正律师事务所、江西求正沃德律师事务所、江西洪星律师事务所、广东华商（南昌）律师事务所工作，担任律师助理、合伙人、创始合伙人、执行合伙

人及高级合伙人职务。2021年3月一直在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现任公司副总裁、法务总监。秦啸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万云涛，男，1985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江西财经大学本科学历，会计学专业。取得中级会计职称、基金从业资格证书。2010年10月至2018年7月任正邦集团兽药事业部财务负责人，2018年8月至2020年4月任江西高新创投泽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项目经理，2020年4月起一直在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现任公司财务副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。万云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邓惠霞，女，1975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经济学硕士，工商管理学士，社会学学士学历，曾先后任职于广东广之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广东恒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上海眼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2021年12月起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邓惠霞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14,300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胡仁会，男，1982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管理学硕士学位，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曾先后任职于江西正邦集团有限公司、江西正邦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西华章汉辰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西杏林白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，主要从事企业

投融资管理、拟上市公司 IPO 筹划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。2022 年 5 月起任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胡仁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